



西貢區社區中心 營辦

西貢海濱樂園購物天地售物攤位

一般須知及條款

計劃內容

為推動西貢區的旅遊事業、提升經濟效益和提供本土就業助力，西貢區社區中心接連繼續在位於西貢海濱長廊地段營辦一名為「西貢海濱樂園購物天地」的市集（又名：西貢海濱市集），本計劃已獲得地區各方的支持包括西貢民政事務處、部份西貢區區議員及主要地區團體等。同時，為照顧弱勢人士的就業需要，本計劃將預留攤位，歡迎由社工轉介、學校推薦、慈善/志願團體申請之人士參與。

營業資料

營業日期：本計劃基本上以每 3 個月為合約期的單位，逢星期六、日及指定公眾假期舉行

- (i) 2020 年 4 月至 6 月（第二十一期）；
- (ii) 2020 年 7 月至 9 月（第二十二期）；如此類推

營業時間：11:00am-6:00pm

場地資料

地點：西貢海濱長廊(附件一：場地平面圖)

設施：1 個攤位（帳篷 2 米 x 2 米）

1 張桌子（1.5 米 x 0.76 米 x 0.74 米）

2 張椅子

（附件二：帳篷式樣及場地相片）

甄選標準

主辦機構按售賣產品/服務之主題配合度、創意度、獨特性、藝術水平及吸引力等作為評選準則，以及申請人的相關專業技能或相關經驗作評審（可遞交相關資料及證明）。主辦機構保留評選結果最終決定權。

攤位甄選優先次序（大會將以下列分類作評審優先次序參考）

1. 手工藝品、藝術服務攤位；
2. 具趣味及創意物品或服務攤位；
3. 帶有環保及綠色生活概念的物品或服務攤位；以及
4. 特殊需要攤位（一般為慈善團體、社會福利署或區議員轉介之個案）。

活動行政管理費用

1. 活動期以 3 個月為基本單位，活動行政管理費用為港幣 220 元/日。逢星期六、日及指定公眾假期開放。
2. 申請人可向主辦機構申請借用額外設備或儲物服務，唯須另收費用。

申請對象

任何有興趣人士或機構

遞交申請

申請者可透過以下方法遞交申請表格：

- (i) 於西貢區社區中心網頁下載購物天地參加表格 (www.skdcc.org)，或親臨本中心接待處（西貢美源街 8 號西貢區社區中心賽馬會綜合服務處）索取；
- (ii) 請填妥申請表格郵寄（以郵戳日期為準）或親自遞交到「西貢美源街 8 號西貢區社區中心」或電郵至 area4@skdcc.org（請註明「西貢海濱樂園購物天地」售物攤位申請表）。

截止申請日期及結果公佈

- (i) 第二十一期 截止申請日期：2020 年 3 月 10 日（星期二）（申請書資料如不完整或有誤，恕不受理） ***有關第二十二期的申請詳情，請留意本中心網頁及計劃 Facebook 專頁公佈。
- (ii) 結果公佈：第二十一期 成功申請者或機構將於 2020 年 3 月 18 日至 20 日接獲本機構個別通知（電話和電郵），主辦機構恕不另行通知不獲選參加者。
- (iii) 除個別通知外，成功申請之參加者名單在結果公佈後將同時在本中心網頁、計劃 Facebook 及購物天地現場詢問處公佈。

申請須知及條款

1. 申請人須列明攤位之用途及其出售貨品之種類，以便確定攤位類別。攤位分類如下：
 - i. 手工藝品、藝術服務攤位；
 - ii. 具趣味及創意物品或服務；
 - iii. 帶有環保及綠色生活概念的物品/服務；以及
 - iv. 其他。
2. 為避免同場有惡性競爭或產品種類單一化，建議同場不可超過 5 個攤位售賣同類型之貨品。如有此情況大會將根據以下情況作為申請次序參考：
 - i. 是否有聘請本土人士及數量；
 - ii. 產品是否自製及其特色；以及
 - iii. 是否屬弱勢社群而決定誰可出售該貨物（一般為慈善團體、社會福利署或區議員

轉介之個案)。

3. 活動場地安排方面，如情況許可，攤位將在現時位置--西貢海濱長廊(西貢游泳池後面部份之混凝土路)上舉行；反之，攤位將在西貢滯西洲停車場對出草地上舉行。參加者不得異議。
4. 主辦機構提供設施包括：2 米 x 2 米帳篷 1 個、桌子 1 張、椅子 2 張。參加者必須於活動完結時無損地歸還所有借用的物品予本中心。請勿自行塗污或損毀借用之物品，否則照價賠償。
5. 除主辦單位提供之帳篷、桌子及椅子將由大會安裝及拆卸外，參加者須自行負責攤位佈置及清理工作。
6. 參加者可自備額外椅子和使用枱布、座枱式小型陳列架等佈置攤位，但所有物品必須只佔用指定的攤位範圍內，不能對其他攤位或遊人造成阻礙。
7. 參加者攤位位置將以抽籤形式安排，攤位使用權只限於申請表上所列明之參加者，故參加者不可轉讓、授權、分租或以任何其他形式與第三者共同使用該攤位。一經發現，於警告後無即時改正者，可被取消參加資格並不獲退還任何已繳的參加費用，並不會接受其下次參加申請。
8. 申請人只可出售根據申請書內列明出售的貨品或服務種類，參加後如要更改包括增加項目，須向主辦機構提出申請。未經批准，不得自行作出影響攤位類別的更改。
9. 出售任何侵權產品均屬違法行為，不准在攤位及儲物室範圍內進行出售或儲存，違者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另出售的產品（特別是食品）需符合食品安全和相關法例（包括食物標籤和申請相關牌照等）規定。如出售不合法例規定的產品，相關部門有權對檔主作出檢控。另一經主辦機構發現者，會被立刻終止其參加資格，而已繳付之費用亦以將不獲退還。
10. 參與期內如果遇到惡劣天氣情況及任何特殊情況取消西貢海濱市集活動（請參閱附件三：參加者備忘），導致不能開放，主辦單位不會退費或補償開放日期。
11. 為保障樂園及集體形象，生火、吸煙、酗酒、賭博、使用違禁品/藥物、粗言穢語、違規擴展攤檔範圍等均屬違規行為，本會將對涉及人士作出警告，經累積警告達 3 次者，本會有權取消其續約資格。
12. 參加者寄存物品如有遺失或損毀，主辦機構恕不負責。
13. 攤位數量有限，每個參加者（不論個人/團體）只可遞交一份申請表。參加者不能易手轉讓檔位。如機構認為有取巧成份，將影響參加活動和日後申請資格。
14. 倘申請獲得受理，主辦機構可能安排約見，如未能出席者當放棄論。
15. 所有申請必須經主辦機構審批挑選，主辦機構保留是否接納申請及揀選參加者的最後決定權，亦不會解釋/評論個別申請。成功申請者或機構將獲主辦機構個別通知（電話和電郵），參加者亦可透過本中心網頁、計劃 Facebook 及購物天地現場詢問處張貼了公告自行確認，主辦機構恕不另行通知不獲選參加者。
16. 為保持整個計劃之理念和形象，主辦單位除會考慮出售物品或服務類別外，亦會根據 i.每期的主題、ii.參加者的出勤率（參加者的出勤率必須達到 75%以上）、iii.合作程度等決定是否獲得續約。為保持計劃的新鮮感、吸引力及創意，對符合準則的參加者，最多可獲二次優先續約，其後需要重新提出申請。

17. 如參加者在合約期之內單方面終止合約，將不獲退費。
18. 主辦單位有權修改以上各項使用細節及條款，並保留最終場地使用權／參加者資格決定權，而不需作任何解釋。
19. 申請書資料如不完整或有誤，一概恕不受理。

查詢方法

網頁：www.skdcc.org

電郵：area4@skdcc.org

Facebook：西貢海濱樂園購物天地

電話：2798-9283 / 2792-1762 （江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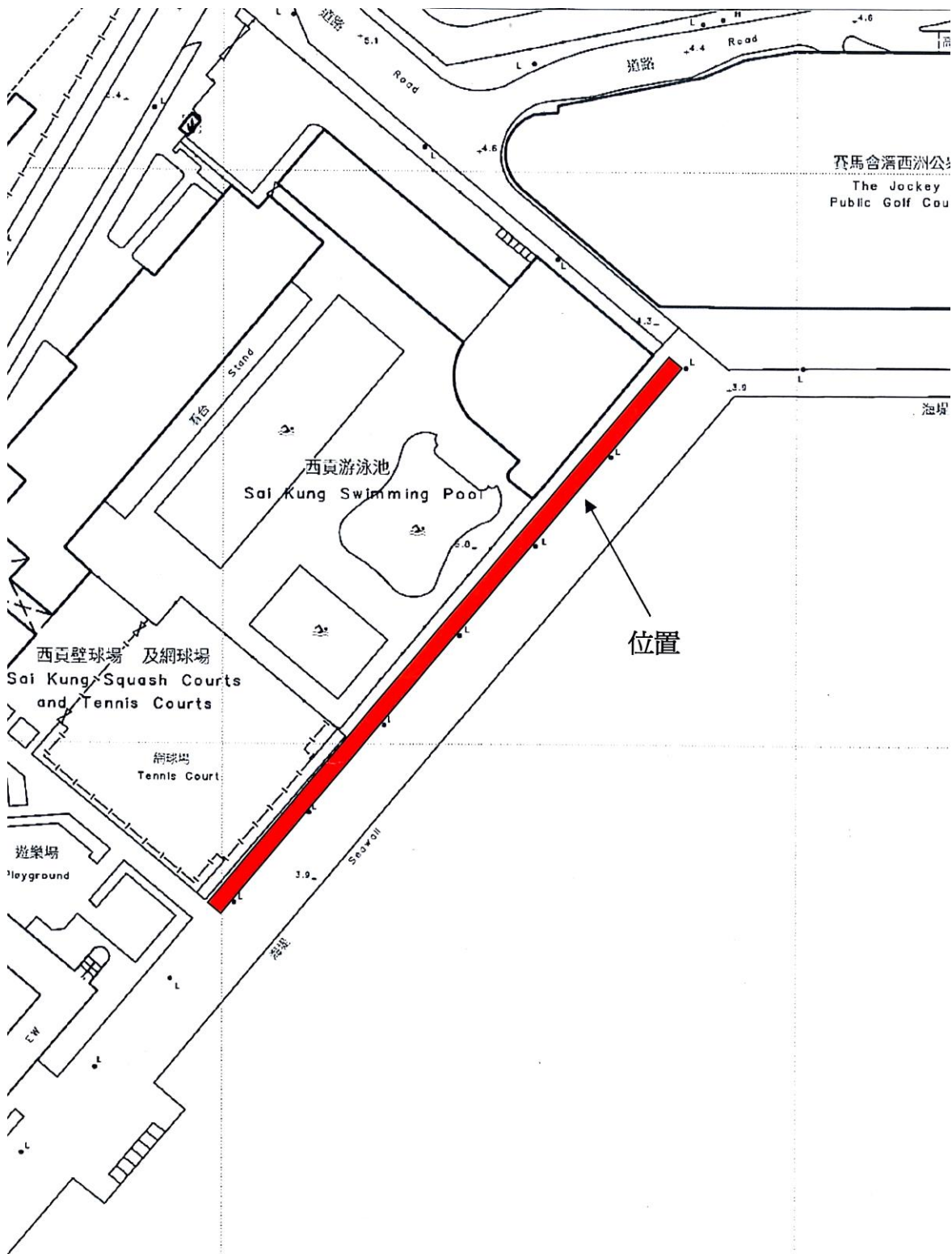
傳真：2798-9711 / 2791-0247

地址：西貢美源街8號 西貢區社區中心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西貢海濱樂園購物天地」售物攤位申請表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只供主辦機構之用，未經申請者同意，不會轉交第三者。如有任何查詢，請與西貢區社區中心江先生聯絡（電郵：kong@skdcc.org）。

附件一：「西貢海濱樂園購物天地售物攤位」場地平面圖



位置：西貢海濱長廊（西貢網球場及西貢遊泳池後面對出的行人路）

附件二：帳篷式樣及場地相片



附件三：參加者備忘

西貢海濱樂園購物天地
參加者備忘（修訂版本 11.2019）

環境上的限制

西貢海濱市集舉行的地點為戶外場地，雖具本身特色，但亦無可避免地面對不少客觀環境上的限制和影響，如天雨、猛烈陽光、地濕、勁風等等，參加者須明瞭此等環境限制，主辦單位亦祇能作出有限程度的支援。

因惡劣天氣情況及任何特殊情況取消西貢海濱市集活動

導致活動取消之惡劣天氣情況如下：

- 3 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 黃色、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

如遇這類惡劣情況，主辦單位（西貢區社區中心）則取消是日活動安排，而無需通知各參加者。天文台如在正午 12 時半前取消任何惡劣天氣警報，活動將在之後 3 小時內重開。（天文台天氣查詢電話-1878200）

若該日活動因惡劣天氣而取消，檔主將不獲減免行政費用及不獲補回營業日。主辦單位將視乎實際天氣情況或對天氣情況之預計，對活動進行與否作最後決定。

除以上所述惡劣天氣情況外，若主辦單位在活動開始前 2 小時前，場地出現勁風／場地積水以致不宜進行活動又或大雨導致不能佈置場地，以及任何特殊情況如社會環境狀況不穩定，場地封鎖及交通癱瘓等，主辦單位風險評估及審視安全後，將會以電話通知各參加者機構當日活動取消。攤位可按比例獲退當日一半行政費，額外儲物、額外用枱之費用將不獲退還。

查詢

西貢區社區中心辦公時間及查詢電話

星期一、二、三： 10:00-12:45 ； 14:15-18:15

星期四、五： 10:00-12:45 ； 14:15-20:45

星期六：10:00-20:45

星期日和公眾假期休息

查詢電話：2792-1762 / 2798-9283（江先生）